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报告人：于定明

本人作为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 2022 年的工作中，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利益，现将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2 年度，本人积极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履行了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本人出席与列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于定明	17	4	13	0	0	否	7

本人对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议案均认真审议，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的沟通，提出了合理性建议，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没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

况。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2 年度，本人始终密切关注公司动态、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募集资金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开展衍生品业务、担保及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并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共同探讨公司的发展目标。需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均事先对事项详情进行深入了解，根据相关法规进行认真审核，并出具书面的独立董事意见，未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公司 2022 年度的整体运作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维护了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022 年内，本人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事项内容
1 月 14 日	八届二十九次董事会	关于公司修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等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2 月 21 日	八届三十次董事会	关于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独立意见、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3 月 4 日	八届三十一次董事会	关于公司修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等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3 月 14 日	八届三十二次董事会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3 月 28 日	八届三十三次董事会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月 27 日	八届三十五次董事会	关于开展货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独立意见、董事长辞任的独立意见、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5 月 27 日	八届三十七次董事会	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6 月 14 日	九届一次董事会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8 月 25 日	九届三次董事会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的独立意见、开展货币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独立意见
9 月 9 日	九届四次董事会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12 月 13 日	九届七次董事会	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调整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投资建设西南铜业分公司搬迁项目的独立意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12 月 29 日	九届八次董事会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三、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按照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要求，各专业委员会分别就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定期报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审查，达成意见后向董事会提出了专业委员会意见。本人做的具体工作主要有:

（一）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秉承客观公正的态度，认真履职，组织召集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提出建议，不断优化董事会、管理层组成，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二）作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认真落实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定期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确保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在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及时了解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和事务所关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积极参与讨论、提出合理意见。

（三）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 2022 年度公司高管考核及薪酬发放情况、年度关键业绩指标等进行了审查，并提出了合理化建议。

四、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本人密切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做好各项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了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监督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情况

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法人治理情况，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部控制，以及对董事会决议执行、定期报告、关联交易、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等事项进行认真核查、监督并提出建议，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同时特别关注相关议案对全体股东利益的影响，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不断提高履职能力与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本人积极学习相关法规和专业知识，了解和查阅大量资料，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进一步

提高专业水平。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提高议事能力，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起到应有的作用。2022 年，本人参加并完成了深交所独立董事后续培训。

（四）现场考察及沟通情况

2022 年，本人采用实地现场考察、听取报告、电话沟通、邮件等多种方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深入了解并持续跟踪关注。先后与经理层、公司职能部门开展座谈交流会；就西南铜业搬迁项目召开专题研讨会，并定期跟踪项目进展情况；积极参加公司发展研讨会、业绩说明会、年度工作会及其他专题会议；到西南铜业开展实地调研。及时关注网络媒体的相关报道，有效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公司对独立董事重点关注事项高度重视，通过建立事项责任清单进行跟踪落实，并向我本人定期反馈。

五、其他事项

（一）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二）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独立董事：于定明